

花蓮縣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97071花蓮市達固湖灣大路1號
承辦人：陳奕仁
電話：03-8462860#532
傳真：03-8461741
電子信箱：yiren0710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花家教字第1110001512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學校家庭教育種子教師培訓計畫 (376553300E_1110001512A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中心辦理111年度本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家庭教育種子
教師培訓課程(含幼兒園)，歡迎各校踴躍參與，請惠予貴
校相關人員公(差)假出席及課務排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家庭教育法第9條及教育部111年2月14日臺教社(二)字第1112400773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課程時間為111年11月24日(四)上午10時至下午4時10分，假花蓮縣政府教育處第二會議室辦理。
- 三、旨揭培訓課程係本縣所屬國中小學校推展家庭教育評鑑項目之一，請務必派員參加並於返校後分享(高中職學校為自由參加)。
- 四、課程內容如附件，請逕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」報名，研習代碼為3608872，全程參與教師核發研習時數5小時。
- 五、檢附「學校家庭教育種子教師培訓計畫」一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花



111/11/10



1110006487

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、花
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
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副本：花蓮縣家庭教育中心



主任 王永杰

裝

訂



線

